

证券代码：831073

证券简称：瑞恒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福建瑞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1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姚云飞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滕非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相关规则要求编制了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

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-117,495,469.53 元，未弥补亏损 117,495,469.53 元，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56,50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提议于 2022 年 9 月 7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瑞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福建瑞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2日